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新聞資料

■記者會 民國 114 年 1 月 10 日

□乾稿

■犯嫌 ■贓證物 ■照片 □影帶

刑事局破獲抵押房產詐騙一條龍 多名融資公司負責人落網、及時阻詐逾千萬元

- 一、偵辦單位：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寒股)、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四大隊第三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內湖分局、文山第二分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科偵隊、龜山分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嘉義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科偵隊、第一分局)、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
- 二、查獲時間：113 年 8 月至 11 月間。
- 三、查獲地點：臺中市、高雄市。
- 四、查獲犯嫌：陳○○(男、69 年次)等 7 人。
- 五、查獲贓證物：手機 24 支、現金 16 萬 1,000 元、借貸代辦文件、電腦 6 臺、隨身碟、行動硬碟等證物、扣押裁定犯罪所得新臺幣(下同)500 萬餘元。
- 六、案情摘要：

(一)刑事警察局分析發現多名被害人遭假檢警、假投資詐騙後，除現有現金存款、金飾等財產遭詐騙外，還被誘騙辦理房屋土地借貸，再將貸款交付詐欺集團，致被害人損失慘重。經分析被害人遍及全臺，且均由特定融資公司、地政士辦理貸款，顯有共同詐欺犯罪嫌疑，爰與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等單位共組專案小組，報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寒股蔡檢察官佳蓓指揮，深入調查。

(二)經專案小組追查，陳姓、廖姓、林姓等 4 名犯罪嫌疑人，分別為臺中、桃園等處 4 間理財公司負責人，以經營借貸、仲介項目為名，實則共謀不法利益，涉嫌與「假檢警」、「假投資」詐欺機房聯繫、配合，俟被害民眾遭詐致現金存款等財物詐騙殆

盡時，復由詐欺集團指定向上述理財公司辦理借貸，再由陳嫌等人與被害人簽立委託貸款契約、反詐騙宣言等文件後，尋找配合之放貸金主及地政士，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俟被害人取得貸款後，再由詐欺集團持續以「假檢警」、「假投資」詐騙，致使被害人身家財產付之一炬；理財公司甚而從中收取被害人高額服務費之不法利益。案經蒐證完竣，於113年8月及11月發動2波拘提搜索行動，拘提4間理財借貸公司負責人4人、地政士2人及其他犯嫌共7人到案，查扣手機24支、現金16萬1,000元、借貸代辦文件、電腦6臺、隨身碟、行動硬碟等證物，經檢察官向臺北地方法院聲押，4名融資公司負責人均裁定羈押禁見。

(三) 警方擴大清查自112年起，4名融資公司負責人及旗下員工配合詐欺集團涉及全臺各地超過40名被害人房產貸款遭詐案件，財損達2億7千萬餘元，並於檢視資料中查知數名被害人正因遭詐騙而進行不動產估價、貸款手續中，準備將近2千萬元房產抵押，所幸警方及時查獲犯嫌阻詐，全案並向臺北地方法院聲請裁定扣押融資公司犯嫌車輛等不法所得逾500萬元。

(四) 警方宣導，新建置的「打詐儀錶板」專頁已上線 (<https://165dashboard.tw/>)，民眾可以關鍵字搜尋或由165網站進入，「打詐儀錶板」除統計詐騙手法前5名、各縣市詐騙數據外，還提供常用詐騙話術、詐騙手法及案例，呼籲民眾可至打詐儀錶板網站掌握最新詐騙訊息，提升防詐免疫力；另涉及不動產之詐騙案件往往造成民眾財產重大損失，民眾可向地政事務所申請辦理「地籍異動即時通」，該項服務除申請人可取得簡訊、郵件通知，也能設定信任的親屬加入，掌握不動產異動資訊，即時防詐止害。